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09-061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年11月23日,本公司接到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通知: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目前与开元天德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合并。合并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故本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09-013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于2009年11月6日在《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刊登了《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投票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时间:2009年11月22日上午10:00开始
- 2、会议地点:广东番禺县涌晖泽华工业区内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4、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俊非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3,93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2.76%。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俊非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熊永忠先生、张炯先生及钱世良先生因事先公务安排,未能出席现场会议。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53,93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赣能股份 公告编号:2009-32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11月23日,本公司接到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通知: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目前与开元天德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合并。合并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故本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09-054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合并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最近获悉,关于北京艾科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北京艾科泰”)吸收合并深圳艾科泰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深圳艾科泰”)事宜(详见《关于参股公司合并的进展情况公告》2009-040),北京艾科泰已经获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京技管项审字【2009】200号批复,同意北京艾科泰公司吸收合并深圳艾科泰。北京艾科泰随后办理了相关的变更手续,获得了批准证书(商外资京字【2009】0665号)。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09-031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日前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宁志喜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际现场出席董事11名,董事叶玲女士、林伟瀚先生通过传真方式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公司拟参与浙江省城市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招标活动,并授权投资管理总监刘兴旺先生代表公司办理参与竞买的相关手续。

本次交易事项最终能否成交,竞买的比例及金额等尚不确定,如竞买中标,该事项仍需取得中国银监会等方面的批准。鉴于本投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576 股票简称:*ST甘化 公告编号:2009-35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于2009年11月9日以前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1月20日在公司综合楼六楼十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主席邹敬华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共6人,实际出席董事共6人,监事会有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真实并一致同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184.4亩闲置土地使用权及地块范围内的地上建筑物出售给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闲置资产,同时配合市政府储备土地的需要,经协商,公司将位于江门市蓬江区北街高沙及甘化厂西侧天妃庙(土名)地段的四宗闲置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及地块范围内的地上建筑物出售给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上述地块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原自厂、转竣工、甘群环保公司所有,因不适合公司现有生产需要,目前均已租赁予他人使用,现该部分机器设备所附着的土地房产所有权转让,故该置设备需要处置。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拍卖上述闲置资产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委托江门市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拍卖上述闲置机器设备,拟定起拍价格不低于评估价。该交易事项尚需商请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关于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将部分机器设备委托江门市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拍卖处理。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具体情况见下表:

科目	账面净值	评估净值
带钢厂	833,075.49	2,638,390
螺蛳厂	1,266,577.23	339,400
机房	36,498.92	136,700
甘群环保公司	0	1,665,000
合计	2,696,132.23	4,779,490

四、交易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此次出售资产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也不涉及人员安置等情况,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广东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评报字【2009】第146号评估报告》对上述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其账面净值为2,696,132.23元,评估净值为4,779,490元,公司拟将该部分机器设备委托江门市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拍卖处理,拟定起拍价格不低于评估价。

六、备查文件

- (一) 董事局决议
- (二) 监事会决议
- (三) 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576 股票简称:*ST甘化 公告编号:2009-36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184.4亩闲置土地使用权及地块范围内的地上建筑物出售给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并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表决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也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此次资产出售事项,此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次资产出售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2009年11月20日,本公司(乙方)与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甲方)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本公司拟将位于江门市蓬江区北街高沙及甘化厂西侧天妃庙(土名)地段的位于江国用【2004】第112380号、江国用【2008】第102652号、江国用【2005】第208960号、江国用【98】第057232100021号等四宗闲置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和地块范围内的34,346.18平方米地上建筑物以评估总价人民币7,792.66万元出售给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的名称: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经济性质:事业企业,注册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江一路83号,法定代表人:李树刚,开办资金:人民币柒佰肆拾万元,事业单位注册号:事字第14407000217号,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城市土地开发整治治理提供服务。负责承担土地整理、验收、储备新增地类;论证及资金筹措组织国内土地收购储备;储备土地及其地上(下)构筑物经营管理;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整理及其他与土地收购储备相关的业务服务工作。举办单位:江门市国土资源局。

(二) 交易对方与公司是否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也无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损害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土地证号	土地位置	用途	面积(平方米)
江国用(2004)第112380号	江门市蓬江区北街高沙地段	工业	23,325.00
江国用(2008)第102652号	江门市蓬江区甘化厂地段	工业	26,310.00
江国用(2005)第208960号	蓬江区甘化厂西侧天妃庙(土名)地段	工业	29,502.00
江国用(98)第057232100021号	蓬江区甘化厂西侧天妃庙(土名)地段	工业	43,800.40
合计			122,937.4

广东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四宗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截至2009年7月31日,上述四宗土地账面价值为36,807,347.83元,评估价值为58,887,400元(折合3193万元/亩)。

(二) 被收购土地范围内地上建筑物评估情况

广东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评报字【2009】第070号评估报告》对上述四宗土地的土地上建筑物进行了评估,截至2009年7月31日,上述四宗土地的土地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14,267,195.79元,评估价值为19,039,200元。

(三) 此次收购资产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名称:《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2. 合同当事人:甲方为江门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甲方),乙方为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房地产评估机构(中评报字【2009】第070号)的评估师总价7,792.66万元收购乙方上述122,937.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地块范围内的34346.18平方米地上建筑物。其中土地收购金额为5,888.74万元,地上建筑物收购金额为1,903.92万元。
3.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3日内,将上述收购款7,792.66万元,直接划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 乙方收到收购款前三日内将上述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权属资料交给甲方,并现场办理资产移交工作,权属资料及现场资产移交工作当日即为交付时间,上述土地使用权及所有地上建筑物即归甲方所有。
5. 乙方在受让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交付时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抵押、查封及其他任何种类的限制性权利,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6. 乙方收到收购款十日内,配合甲方办理完成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地产权证过户手续,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后续工作。
7.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待乙方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
8. 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此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等情况,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及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土地、厂房为公司闲置资产,虽临近公司厂区,但一部份土地不适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另一部份房产为公司原自厂、转竣工、甘群环保公司等已实施租赁经营的闲置厂房及土地,出让上述四宗土地使用权和地块范围内的地上建筑物,可以收回7,000多万元的资金,预计可产生2,600万元左右的收益,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状况,并将对公司2009年度业绩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 (一) 董事局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 (三) 监事会决议
- (四)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 (五) 评估报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津滨发展 证券代码:000897 编号:2009-26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七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津滨发展)于2009年11月17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七次通讯会议的通知,2009年1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名,11名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联签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一、以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权信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 我公司将持有的天津津滨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滨创新)2亿元股权作质押,以下属津滨创新公司为主体通过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两年期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的股权信托,年利率为10%。
 2. 操作方式为:对津滨创新进行增资扩股,将该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20000万元增加到35000万元,吸收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做为津滨创新新股东。天津信托以人民币15000万元,对津滨创新进行增资。增资后,天津信托向津滨创新董事会委派两名董事。
 3. 我公司在集合信托到期前按年利率10%每年支付信托利息,并承诺在信托到期后按照1.5亿元的价格回购天津信托所持有的津滨创新股权。如我公司未按约定对上述股权进行回购,天津信托有权对其所持有的津滨创新股权进行处置,我公司承诺配合天津信托办理相关转让手续。
- 二、此项股权信托的发行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避免对银行贷款的过度依赖,增加公司2010年现金储备。
- 三、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以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提请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97 公司简称:津滨发展 公告编号:2009-27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路98号津滨杰座2区B座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39 200939 证券简称:中集集团、中集B 公告编号:【C】M【2009-02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集浙江LNG接收站项目储罐EPC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风险提示

1. 合同的主要条款
2. 合同的主要风险
3. 合同的主要风险

由于工程的复杂性,运行周期约为36个月,合同的实施未来自临原材料采购的价格波动、汇率风险等不确定性。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一) 合同当事人基本情况

(二) TIGE Gas Engineering GmbH(简称“TIGE”)

本公司持有TGE 60%的股权。GASFIN INVESTMENT SA持有TGE 40%的股权,GASFIN INVESTMENT SA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注册地:Midland-Scheid-Strasse-1, Bonn 53175, Germany

主要业务:承接经营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罐式装备、机场设备制造和销售服务。

(三)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CNOOC ZHIJIANG NINGBO LNG CO., LTD.)

注册地:中国,天津

注册资本:人民币335,000,000元

注册地: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218号

主要业务:公司主要从事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项目的建设、管理,液化天然气的运输、储存、销售,进出口经营业务(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与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项目及配套设施工程的设计、采购和建造等。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TGE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科华械 公告编号:2009-030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于2009年11月20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向东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06年7月,北京柏悦酒店业主公司-北京科盛源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12月1日,经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學院批准,北京科盛源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合作开发北京柏悦酒店(房地产合作开发协议)。根据协议规定,酒店投资总额需超过98,821万元,由北京科盛源酒店有限公司负责筹集。

北京柏悦酒店已于2008年8月交付使用并开始营业,截至目前,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资本金及股东借款向北京柏悦酒店项目实际已累计投入7,400.40万元,占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应付总工程款71.24%,剩余款项仍欠北京科盛源酒店有限公司及工程施工方等。鉴于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工程施工方一直向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催款,经公司研究决定,公司拟向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供10,000万元的股东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用于支付酒店项目剩余工程款。由于北京科盛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我公司百分之百全资子公司,上述借款不产生利息。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3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4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6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7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8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9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0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3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4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5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6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7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8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19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0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23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邹敬华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